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的 更正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新疆天物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neeq.com.cn/>）公开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的公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对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修订内容如下：

原披露内容为：

四、回购价格、定价原则及合理性

3、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序号	可比公司	市盈率	市净率
1	中科国通	30.00	0.89
2	上海环境	21.62	1.09
3	安洁士	7.96	0.83
	平均值	19.86	0.93
	中位数	21.62	0.89

注：每股净资产、基本每股收益均为 2022 年年报数据（剔除了 2022 年亏损的公司）；每股市价为 2023 年 8 月 21 日收盘价，当日没有收盘价的按最近交易日收盘价。

本次回购价格上限为每股 2.30 元，对应市盈率为 24.08，市净

率为 1.13，按照回购上限价格计算的公司市盈率、市净率与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市净率接近。

现更正为：

四、回购价格、定价原则及合理性

3、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序号	可比公司	市盈率	市净率
1	中科国通	30.00	0.89
2	上海环境	21.62	1.66
3	国泰环保	24.75	0.83
4	复洁环境	21.23	2.45
平均值		24.40	2.50
中位数		23.19	1.48

注：每股净资产、基本每股收益均为 2022 年年报数据（剔除了 2022 年亏损的公司）；每股市价为 2023 年 8 月 21 日收盘价，当日没有收盘价的按最近交易日收盘价。

根据上表分析，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为 2.30 元/股，根据天物生态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每股净资产计算，对应的市盈率为 24.08，市净率为 1.1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市净率较为接近，处于合理水平。

特此公告。

新疆天物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7 日